

中国人民解放军 审计五年 1991-1995

ZHONG GUO REN MING
JIE FANG JUN SHEN JI WU NIAN



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

1991——1995

(秘密·列入移交)

《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编辑委员会

解放军出版社

京新登字 117 号

书 名：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 1991—1995

著 者：《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编辑委员会

出版者：解放军出版社

（北京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邮政编码 100035）

排版者：北京二二〇七工厂

印刷者：北京二二〇七工厂

发行者：解放军出版社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43.5

字 数：1000 千字

版 次：199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1997 年 8 月第 1 版印刷

统一书号：15065·31

（内部发行 列入移交）



中 国 人 民 解 放 军 审 计 署
ZHONG GUO REN MIN JIE FANG JUN SHEN JI SHU

《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1991-1995)》

编 辑 委 员 会

主任委员:马盛友

副主任委员:赵维谦 王自有

顾问:任兴德 肖玉栋

委员:马盛友	赵维谦	王自有	张可荣	张兆群
王国福	江凤鸣	罗钟律	邵天庆	傅道直
谭惠林	葛叙恩	赵文儒	张瑞兴	熊相华
王存良	胡富宝	倪友章	刘 才	王师森
徐茂林	赵西乾	陆惠良	孙书堂	韩运海
徐金达	宋 毅	罗本荣	伍国德	曾金秋
任大卫	严广俊	黄德祥	王生高	曲阜来
	黄毓义			

《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1991-1995)》

编 辑 部

主编:张兆群

编:郑启航 佟 力 邵英伦 赵宏坤 田博华

张春媛 刘名发 陈雄智 张曰骐

撰写人员:张兆群 郑启航 佟 力 邵英伦 姚国贤

赵宏坤 田博华 王福祥 万银书 张春媛

刘名发 林忠善 张铁军 陈国忠 刘新华

王顺宝 张志宏 马丽光 胡友祥 吴 畏

欧建平 康禄祥 王学莹 张嘉礼 张元琳

汤弘智 赵干君 王朋生 郭彦奇 肖文八

陈雄智

编 辑 说 明

一、本书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署在我军审计制度重建 10 周年之际,组织编纂的一部大型资料性参考书,也是军队审计系统的第二部《审计五年》,起迄时间 1991 年 1 月至 1995 年 12 月。考虑到工作的连续性,对有关法规、文献和武警部队提供的资料,在时间上做了适当的前伸后延。

二、本书记载了 5 年来全军审计工作的发展历程,主要工作成果和基本经验,力求做到全面、系统、真实、准确。

三、本书编入了国家和军队颁发的有关审计法律、法规和规章,中央军委、三总部和各大单位首长有关指示、批示、讲话、文献,全军各级审计部门、内审机构、审计事务所发展概况,以及审计教育、科研、外事、大事记等内容。

四、本书采用的稿件,绝大部分由各军区、军兵种、国防科工委和武警部队审计局,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有关部门,总后勤部生产管理部企业审计局,军事科学院、国防大学院(校)务部,军事经济学院等单位提供。综述性稿件由编辑人员撰写,主编审阅后,编辑委员会审定。

五、本书采用分类编排法,分为 9 大部分,每部分下设分目和条目;部分、分目和条目在字号、字体和编排上都有明显区别,以便读者检索。

六、本书出于保密需要,对涉及军事机密的有关内容、数字和事例等,作了技术性处理。

七、本书定为秘密,内部发行,供军队内部使用。请妥善保管,列入移交。

八、本书在编辑过程中得到全军各级审计部门、内部审计机构、审计事务所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谨致谢忱。由于本书包容的时间跨度大,资料浩繁,以及编辑的时间和水平有限,疏漏和不足在所难免,谨此一并向广大读者致歉并祈批评指正。

1996 年 12 月

序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在我军审计制度重建 10 周年之际，解放军审计署组织编写了第二部《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五年》(1991—1995)，全面、真实、准确地记录了我军审计工作的实践活动，以总结过去，指导未来，推动军队审计事业向前发展。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故欣然为之作序。

—

伴随着人民军队诞生、成长的军队审计，踏过了烽火连天的战争岁月，经历了跌宕曲折的发展道路。新时期军队审计机构是根据《宪法》规定，适应改革开放的要求和我军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从 1985 年底至 1986 年相继重建起来的，1987 年全面开展工作。经过初创、发展、提高，走过了 10 年历程。这 10 年，是艰苦创业的 10 年，是开拓进取的 10 年，也是硕果累累的 10 年。尤其是近 5 年来，军队审计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审计工作领导关系基本理顺，三级审计体制逐步健全，审计领域进一步拓宽，审计“三化”建设成绩斐然，军队审计建设跃上了一个新的台阶，为“九五”期间军队审计建设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具有我军特色的审计体系初步形成。在军委、总部首长关怀下，在总部有关部门的支持下，经过多年努力，初步形成了与我军保障体系相适应的，以审计部门为主体，以企业内审和审计事务所为两翼的审计体系。总部、军区、军级单位三级审计体制基本形成，全军审计部门编配审计人员 450 多名；总后勤部和各大单位生产管理部门、地区（行业）企业局和一些大中型企业相继组建内部审计机构，配各审计人员 300 多名，内审制度逐步建立，内审工作初见成效；全军建立了 35 个审计事务所，编配编外文职干部、职员 180 余名，聘用专业人员 200 余人，拥有执业审计师 260 余人，积极承办委托审计查证、鉴证、评价、咨询等业务。

——各项审计工作取得显著成绩。10 年来，各级审计部门发扬艰苦创

业的精神,认真履行审计职能,积极探索审计路子,先后开展了财经纪律大检查、油料审计、预算审计、决算审计、装备审计、基建审计、生产经营收益审计、企业经济效益审计、资金管理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以及财经法纪审计和专题审计调查等各项审计工作,取得了经济成果 80 多亿元。其中年度预算审计压减不合理开支 24 亿多元,审计压减竣工结算 9.5 亿元,促进企业增收节支 14 亿多元,督促收回应上交经费 16 亿多元,收回借垫款和外欠款 12.5 亿元,平衡部队历年超支 12 亿多元,压减装备价格 5000 多万元;配合纪检、司法部门查处经济案件 500 多起,为加强宏观调控,强化财经管理,维护财经纪律,促进廉政建设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审计“三化”建设迈出较大步伐。军队审计机构重建以来,十分重视法制建设,逐步制定颁发了一批行之有效的审计法规。1994 年 6 月,中央军委批转了三总部《关于加强军队审计工作的意见》。1995 年 4 月,中央军委江泽主席签署命令,颁发《中国人民解放军审计条例》。这标志着我军审计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依据新的《审计条例》,三总部分别颁发了军队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暂行规定、装备经费支付审计规定、财务结算资金调剂审计暂行规定、生产经营收益分配使用审计暂行规定、企业审计规定、基本建设审计规定、预算审计规定、决算审计暂行规定、审计工作程序规定等等,初步形成门类齐全、层次分明、互相衔接、协调配套的审计法规体系,大大加快了我军审计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的进程。

——审计队伍素质在实践中不断提高。各级党委重视加强审计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审计人员政治、业务素质,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合格、业务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监督有力的审计队伍。特别是军级单位审计处组建后,一批政治、业务素质较好的干部充实到审计队伍中来。各级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审计业务培训,学习和掌握现代审计技术方法。军事经济学院先后培养和输送了 150 多名跨世纪的审计人才。全军有 620 多名审计干部取得国家认定的注册审计师资格。各级审计干部忠于职守、依法审计,廉洁自律,自觉奉献,在部队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一大批审计先进人物受到了总部和各级部队表彰。军委、总部首长多次称赞:这支队伍工作上是称职的,

政治上是可以信赖的，是有战斗力的。

——审计科研工作取得可喜成果。军队审计理论研究中心成立后，加强了审计科研工作的领导，先后组织了市场经济与审计监督、审计“三化”建设、审计基础理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经济效益审计等专题研究，取得了一批优秀成果，有的研究成果荣获了军队一等奖、国家二等奖；一批具有军队特色的审计教材和专著相继出版发行，在军内外获得较好的评价；《军队审计》被评为湖北省优秀期刊，国家新闻出版部门批准在全国发行；军队审计数据库基本建立，计算机辅助审计软件正在研究开发，加快了审计自动化建设的进程。

10年，在历史长河中，只是“弹指一挥间”，但对我军审计来说，确是极不寻常的10年。全军审计人员用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了优异成绩，赢得了信任和赞誉。审计地位明显提高，审计影响逐步扩大，审计部门正在成为“宏观调控的参谋，提高效益的智囊，财经管理的医生，廉政建设的卫士”。得到各级党委的重视和支持，赢得广大官兵的欢迎和好评。

在回顾10年来审计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当看到，我军审计工作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审计力量与审计任务的需要不相适应；审计执法力度与审计实践的需要不相适应；审计人员的素质与审计工作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这些都需要我们继续艰苦努力，认真加以解决。

二

10年来，特别是近5年来，各级审计部门和审计人员继承和发扬审计工作的优良传统，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逐步摸索出了一套适应市场经济和军事经济发展要求的审计路子，积累了丰富的、有军队特色的审计工作经验。这些基本经验，对指导今后军队审计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坚持在党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我军审计工作之所以能够取得明显成绩，最根本的经验，就是坚持党委对审计工作的领导。这是我军性质和审计工作特点决定的，是做好审计工作的前提和保证。我军审

计部门是代表军队履行监督职能的部门，必须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近几年来在全军普遍开展的决算审计、房地产开发经营审计调查、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重大审计工作，都是在军委、总部和各级党委领导下进行的。在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审计监督在军事监督活动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重要。各级审计部门要完成好军委、总部和各级党委赋予的审计任务，就必须紧紧依靠各级党委的领导，取得党委的重视和支持，自觉接受党委的检查和监督，依法独立地行使审计监督权，促进军事经济活动的健康发展。我们必须牢牢记住这条基本经验，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能有丝毫削弱和动摇。

坚持围绕提高军事经济效益开展审计工作。军委江主席强调指出：“不仅经济建设要讲效益，国防建设也要讲效益，也就是说，适当的投入必须要有相应的产出。”刘华清副主席也指出：“必须强化管理，向管理要效益。”“加强审计监督，堵塞漏洞。”围绕提高军事经济效益来开展审计监督，是贯彻落实江主席关于委过紧日子重要指示的有力措施，也是为部队办好事办实事的实际行动。各级审计部门把提高军事经济效益作为审计工作的出发点和立足点，注重抓好效益审计，取得显著效果。实践证明，审计不仅能节财，而且能聚财。在新的形势下，军队审计要适应市场经济发展和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要求，围绕提高军事经济效益这个中心，运用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律，强化审计监督职能，在军事经济资源配置中，优化军费的投向投量，充分发挥军费保障的整体效益，为全面加强部队建设服务。

坚持抓宏观、上效益、重管理、促廉政的工作思路。这个思路是在总结10年审计实践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形成的。各级审计部门按照这个思路开展工作，紧紧围绕军委、总部的重大决策，抓住军事经济活动中的突出矛盾和“热点”问题，进行审计调查，为领导机关宏观决策提供咨询服务；围绕经费物资保障重点，加强预算审计，优化军费投向投量，保证有限的军费真正用到部队建设急需；围绕提高经济效益，加强经济合同和企业效益审计，改善管理，堵塞漏洞，降低消耗，减少浪费；围绕规范资金管理秩序，加强财务结算、装备支付中心审计，把住经费开支的口子，促进各级严格资金管理；

围绕落实干部责任制的要求,抓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增强了各级领导干部当家理财的责任心,提高决策水平和管理能力。实践证明,这个思路是适合我军审计工作现阶段发展规律的,在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内,应当很好地坚持下去。

坚持依法审计原则和实事求是地处理问题。坚持原则、依法审计,是审计监督的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是审计工作必须遵循的重要方法。各级审计部门按照军委、总部的要求,依据《审计条例》和有关规定,敢于揭露军事经济活动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如实反映情况,提出建议,引起了军委、总部和各级领导的重视。对审计中查出的经济案件,及时移交纪检、司法部门处理,维护了财经法纪的严肃性。今后,要继续按照这一原则,既坚持依法审计,敢于揭露矛盾,严格查处违法违纪问题,维护国家和军队的财经纪律;又坚持以教育干部、促进部队建设为目的,实事求是地处理问题,充分调动积极因素,克服消极因素,促进审计工作健康发展。

“坚持一审二帮三促进”,寓服务于监督之中。审计的基本职能是监督。它是通过履行监督职能来为部队建设服务的。各级审计部门坚持“一审二帮三促进”,以监督为手段,以服务为目的,在维护财经纪律,严格财经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部队建设上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成果,不仅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部队经费供需紧张的矛盾,而且帮助被审计单位健全内控制度,改进管理,堵塞漏洞,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在新的形势下,各级审计部门更要坚持为部队服务的宗旨,增强做好审计工作的光荣感、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贯彻落实《审计条例》,严格履行审计职权,在审计监督中搞好服务,在服务中强化审计监督,为增强部队凝聚力,提高部队战斗力服务。

三

中央军委批准印发的《“九五”期间军队审计建设计划》,明确提出了“九五”期间军队审计建设的目标、任务、原则和措施,为本世纪末我军审计

事业的发展描绘了一幅很好的蓝图。这个蓝图，全面贯彻了军委首长对审计工作的指示精神，充分体现了《审计条例》的各项规定，既是对 10 年来我军审计工作的总结，又是对“九五”期间军队审计工作的有力指导，对于全面推动审计工作的深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审计部门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坚决贯彻落实，沿着“九五”计划指明的审计建设发展方向，同心协力，开拓进取，谱写我军审计工作的新篇章。

“九五”计划明确指出，“九五”期间，军队审计建设要以毛泽东军事思想，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和江主席关于军队建设的重要论述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军队《审计条例》，进一步强化审计监督，努力完成各项审计任务，促进部队把有限的经费用好，把紧日子过好，为实现“保障有力”，增强部队凝聚力，提高部队战斗力服务。到本世纪末，基本形成以审计部门为主体、以企业内审机构和审计事务所为两翼的审计组织体系，逐步实现审计工作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在促进提高经济效益、军事效益和政治效益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宏观审计要上层次，在促进宏观调控上发挥更大的作用。预算审计委突出抓好重点，逐步扩大审计覆盖面；决算审计委抓住一个系统或一个方面，以条为主，条块结合；工程建设计划审计要在对总部审计的基础上，逐步扩大到军以上单位。通过宏观审计，促进宏观管理和调控，提高宏观经济效果。

效益审计要上台阶，在促进增收节支上取得更大的成效。要进一步拓宽合同审计领域，如装备维修合同审计、物资采购合同审计等，大力压减价格“水分”，力争取得更大的效益。要继续抓好出包工程结算审计，逐步扩大决算审计，对施工企业和建设单位实行双向监督，控制基建规模，提高投资效益。要继续深入开展生产经营收益审计，加大企业经济效益审计力度，选择一些大中型企业进行效益审计，帮助被审计单位加强经营管理，堵塞漏洞，降低成本，增产创收，提高效益。

管理审计要上水平，在促进财经管理上取得更大的进步。要积极稳妥地推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以任期审计为重点，抓两头，带中间，做到

“审计一个人，教育一大片”。要加强对财务结算、装备经费支付和资金调剂中心的资金管理、财务收支和有关金融性业务活动的定期审计，促进被审计单位落实财经管理制度，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逐步加强物资管理审计，每年选择一两个物资管理系统，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审计调查，促进和加强物资管理。

法纪审计要上力度，在促进党风廉政建设上做出更大的贡献。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军委从严治军的方针和关于严正财经纪律的指示，依法查处审计中发现的违反财经法纪的问题。积极配合司法、纪检部门查处经济大案要案，纠正行业不正之风。要加大审计执法力度，充分行使审计监督检查、行政处理、经济处罚、提请司法审理等职权，坚决纠正有法不依、执法不严的现象，切实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充分发挥审计监督的威慑作用。

“三化”建设要上轨道，在强化审计监督中力争有更大的作为。要在审计法制化、制度化建设取得明显成绩的基础上，加强以标准化为核心的审计规范化建设。以《审计条例》和有关法规为依据，研究制定审计准则、审计业备规范和审计管理规范，用来规范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的行为，逐步形成完整的审计法规体系，使各项审计工作按照法定的准则，科学、有序、有效地运行，沿着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前进，在强化审计监督中更加有所作为。

“九五”期间，我军审计面临的任务很重，要求很高。各级审计部门一定要坚持党委对审计工作的领导，保证审计工作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健康发展；一定要按照江主席对党的干部提出的五项基本要求，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审计干部队伍；一定要加强审计组织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审计监督的整体效能；一定要加强审计理论研究，努力建立有军队特色的审计理论体系；一定要加强审计手段现代化的研究和应用，以推动审计技术现代化进程。

忆往昔岁月维艰，看未来任重道远。“九五”期间是我军审计事业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时期。希望各级审计部门和广大审计干部，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军委、总部和备级党委的领导下，

振奋精神，开拓进取，脚踏实地，埋头苦干，圆满完成“九五”期间的各项审计任务，为促进我军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刘信永）

促加
推及
审计
保障
活力

王克

一九七五年五月

中央军委委员、总后勤部部长王克上将题词

中
研
究
中
加
強
審
計
工
作

周
坤
仁

十二

年
九
月
日

总后勤部政委周坤仁中将题词

审計五年

求實

王太嵒
廿七年

总后勤部副部长王太嵒中将题词